檔號：STA 039903
保存年限：2
發文機關憑證逾期（開始：2002-06-10，截止：2004-0

1017-5364

電子公文……裝……學生事務處……訂……線……2x

教育部 函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日
發文字號：台社（二）字第0930076037號
附件：

主旨：請貴單位或協助轉知所屬單位學校加強宣導學生搭乘客運班車時，不得任意觸碰或開啟安全門，以共同維護行車安全，請 查照辦理。

說明：

一、依據台灣省公共汽車客運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九十三年六月三日公客總字第二二六號函辦理。

二、交通部為保障乘客安全，對營業大客車檢驗日趨嚴謹，其中安全門前之座椅必須拆除且須標示淺顯易懂的操作程序，以保障乘客於發生交通事故時能輕易打開安全門快速逃離。惟客運車業者反映，近期來班車卻突然發生多起學生從安全門被拋出車外之意外事件，據了解係因安全門附近空間已較以前寬廣，故常有學生聚集在安全門附近嬉戲、觸碰，甚或開啟安全門所致，而駕駛員在車輛行駛中必須全神貫注車外周遭狀況，實難再分神留意車內乘客動態，故為確保學生乘車安全，請貴單位加強宣導或轉知所屬單位學校加強宣導，在車輛行駛中切勿隨意觸碰安全門鎖或開啟安全門，以共同維護行車安全。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各縣市政府教育局、公私立大專院校、國立新竹社會教育館、國立彰化社會教育館、國立臺南社會教育館、國立臺東社會教育館、本部中部辦公室、軍訓處

機關地址：100台北市中山南路五號
傳真：02－2三九七六九二六
聯絡人：汪小月
聯絡電話：02－2三五六五六八三

代為決行

秘書蔡婉愉

教官兼組長黃淑姬

輔導員顧月香

一擬影印公告並上傳至本校文件公告系統
二文存

電子公文交

949E

第一頁．共二頁

93年06月10日 15時49分28秒

2-1=[72F07E5FF8EB92E9]
2-2=[CD692DEB8DDC5027]

93年6月11日暨收文總字第0930004636號

發文機關憑證逾期(開始:2002-06-10,截止:2004-06-10)

副本:高教司、中教司、國教司、社教司

95F9

95年06月10日 15時49分28秒
2-2=[CD692DEB8DDC5027]
2-1=[72F07E5FF8EB92E9]